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URGAM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聯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正式清盤中)**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99)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布延遲及 2025 年年度報告寄發可能延遲；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告由聯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正式清盤中）（「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49(3)條及第 13.46(2)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分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於 2026 年 3 月 9 日（「2026 年 3 月 9 日公告」）及 2026 年 3 月 27 日（「2026 年 3 月 27 日公告」）刊發之公告，內容涉及（其中包括）向本公司提出的清盤呈請、其後頒布的清盤令以及共同正式清盤人的委任，以及致持份者有關債權人及股東首次會議之函件。除非本文另有界定，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 2026 年 3 月 9 日公告及 2026 年 3 月 27 日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布延遲及 2025 年年度報告寄發可能延遲**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9(1)條及第 13.46(2)條，本公司須於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財政年度（「2025 年度業績」）結束後三個月內（即不遲於 2026 年 3 月 31 日）刊發有關其初步業績的公告，並須於財政年度結束後四個月內（即不遲於 2026 年 4 月 30 日）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寄發相應的年度報告（「2025 年度報告」）。

於 2026 年 3 月 3 日清盤人獲委任後，他們已著手採取相關行動以評估本公司的最新財務狀況，包括與審計師接觸以了解其年度審計的進度，以及收集本公司的帳簿及記錄。然而，清盤人迄今尚未獲提供任何財務資料，亦無法確認審計之狀態或進度。

因此，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編製及 2025 年度業績的公布均將會出現延誤。由於 2025 年度業績公布延遲，預期 2025 年度報告的寄發亦可能延遲。

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適時就 2025 年度業績及 2025 年度報告的公布日期作出進一步公告。

### **繼續暫停買賣**

股份買賣已自 2026 年 3 月 4 日（星期三）上午 11 時 59 分起暫停，並將繼續暫停直至另行通知。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  
聯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正式清盤中)  
**CHRISTOPHER KENNEDY**  
黃詠詩  
共同正式清盤人  
擔任本公司代理，不承擔個人責任

香港，2026 年 3 月 30 日

*Christopher Kennedy 及黃詠詩已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2026 年修訂版）獲授權以共同正式清盤人身份行事。共同正式清盤人僅作為本公司的代理人行事，並無個人責任。*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陸京生先生及徐金女士；非執行董事高麗平女士及羅寧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馬少華先生、章力先生及戴冰先生。

\* 僅供識別

此為翻譯版本，只供參考。所有內容皆以英文版本為準。